

條款及細則：

手機銀行交易抽獎：

- 推廣期將分為以下 5 期(「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日期
第 1 期	10 月 14 日-10 月 31 日
第 2 期	11 月 1 日-11 月 15 日
第 3 期	11 月 16 日-11 月 30 日
第 4 期	12 月 1 日-12 月 15 日
第 5 期	12 月 16 日-12 月 31 日

- 於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客戶於每期最後一天的香港時間下午 11 時 59 分或之前「(即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5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15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及/或「按揭專家」完成任何 1 項指定交易，即可享抽獎活動資格，有機會贏取平板電腦或智能手機(「手機」)或智能手錶(「手錶」)。

- 指定交易包括：

指定交易*	交易渠道 (手機應用程式)	每期抽獎機會
證券買賣	中銀香港手機銀行	每筆成功交易可獲 1 次抽獎機會，不設上限
基金整額認購		
外幣兌換		
匯款		
保險**		
「轉數快」轉賬***		
私人貸款申請遞交	按揭專家	最多可獲 1 次抽獎機會
按揭申請遞交		

* 不包括預設交易、月供股票、新股認購

** 包括儲蓄保險、大灣區系列保險、旅遊保險、自願醫保計劃及人身意外綜合保障計劃並只計算登入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後完成的交易

*** 需設定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收款賬戶，並透過流動電話號碼/電郵地址/FPS ID 轉賬

- 指定交易必須成功執行方被視作完成指定交易，交易日以中銀香港系統紀錄指定交易成功執行的當日為準。完成指定交易及相關交易日的詳情如下：

- **證券交易：**證券交易日以客戶在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任何一個中銀香港單名證券賬戶、單名證券孖展賬戶或單名家庭證券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買入或沽出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香港交易所」)上市並以港幣或人民幣結算的本地證券(月供股票計劃及新股認購除外)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的證券或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或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元結算的證券的當日為準。成功完成證券交易日即視為交易日。客戶於整個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及獲取現金獎賞或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時，其證券賬戶、證券孖展賬戶或家庭證券賬戶及其連繫的結算賬戶必須仍然有效。
- **基金整額認購：**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進行整額基金認購，並於認購基金時繳付全數認購費。
- **外幣兌換：**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進行外匯交易(不包括外幣現鈔兌換)。
- **匯款：**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進行電匯/中銀快匯/開戶易匯款(不包括預設匯款交易)。
- **保險：**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登入中銀香港手機銀行並成功申請儲蓄保險、大灣區系列保險、旅遊保險、自願醫保計劃及/或人身意外綜合保障計劃。
- **「轉數快」轉賬：**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登記中銀香港賬戶為「轉數快」預設收款賬戶，並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以流動電話號碼/電郵地址/FPS ID 轉出一筆款項至第三方收款人。
- **私人貸款申請遞交：**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遞交申請一筆私人貸款。
- **按揭申請遞交：**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內透過「按揭專家」成功遞交申請一筆按揭。

平板電腦、手機及手錶：

- 平板電腦、手機及手錶（「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分別有 5 份、10 份及 15 份。
- 每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 1 份（「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得獎者」）。
- 中銀香港將於 2020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以電腦系統隨機抽出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得獎者。
- 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得獎者於整個手機銀行交易抽獎推廣期及獲取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時，其中銀香港網上銀行及手機銀行賬戶必須仍然有效，否則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將被取消，且將不會獲發任何獎賞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獲取獎賞。
- 中銀香港將在 2020 年 2 月 15 日或之前按中銀香港紀錄的通訊地址郵寄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的換領函 / 得獎通知函予手機銀行交易抽獎獎賞得獎者。禮品及 / 或換領函 / 通知函在任何情況下（包括在郵寄時）如有遺失、損毀、塗污、無法遞送或被竊，中銀香港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 抽獎結果將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 www.bochk.com 及最新版本的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公佈。
- 本活動並不適用於中銀香港職員及其附屬機構員工。

一般條款：

- 上述獎賞不適用於聯名客戶。
- 上述產品、服務及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以其他優惠 / 禮品代替上述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客戶，而其他優惠 / 禮品的價值或性質可能有別於原有獎賞。
- 上述優惠 / 禮品/獎賞均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優惠 / 禮品或折換現金。禮品/獎賞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中銀香港並非禮品/獎賞的供應商。客戶如對禮品/獎賞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禮品/獎賞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禮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 客戶可同時享用上述各項優惠，但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 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的酌情權。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最終決定權。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風險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您應負責您本身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您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

證券交易的風險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月供股票計劃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孖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交易商或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投資上海或深圳 A 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中銀香港網頁「[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 A 股及進行中國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項](#)」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

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瞭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美國股票的注意事項

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

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由於服務器需要定期進行維護服務，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檢查所持證券及公司行動服務：香港時間星期六 上午 11:30 – 下午 4:30。

另為配合美股系統於美國深夜時段進行系統維護，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及公司行動服務(查詢功能則維持正常)：香港時間每日下午 12:45 至下午 2:15(適用於美國的標準時間 - 由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至 3 月第二個星期日)或上午 11:45 至下午 1:15(適用於美國的夏令時間 - 由 3 月第二個星期日至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

外幣買賣的風險聲明：

- 人民幣 /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或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 / 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 / 外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
- 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基金交易的風險：

投資雖可帶來獲利機會，但每種投資產品或服務都有潛在風險。由於市場瞬息萬變，投資產品的買賣價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預期，您的資金可能因買賣投資產品而有所增加或減少，投資基金的價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變成毫無價值。因此，您可能不會從投資基金中收到任何回報。基於市場情況，部分投資或不能即時變現。投資決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應投資於任何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您解釋經考慮您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您的。請細閱相關的基金銷售文件，以瞭解基金更多資料，包括其風險因素。

一般保險重要事項：

- 大灣區旅遊保障計劃、人身意外綜合保障計劃、標準計劃及靈活計劃(「上述計劃」)由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保險」)承保。
- 中銀香港以中銀集團保險之委任保險代理身份分銷上述計劃，上述計劃為中銀集團保險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上述計劃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集團保險與客戶直接解決。
- 中銀集團保險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一般保險業務。
- 中銀集團保險保留根據投保人及/或受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任何有關上述計劃投保申請的絕對權利。
- 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上述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異議爭議，以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的決定為準。
-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上述計劃受相關保單的條款及條件所限制，各項條款及細則以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閱保單。

本宣傳品只在香港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集團保險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上述計劃的詳情(包括詳盡條款、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

本宣傳品並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主要保險代理銀行分行職員。

本宣傳品由中銀香港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